

厦门市卫厨行业协会

厦卫厨（2014）10 号

关于缴纳厦门市卫厨行业协会 2014 年度会费的通知

尊敬的会员单位：

根据上级有关部门关于社团会费和协会章程的规定，缴纳会费是会员单位的义务，是协会开展工作及为会员服务的基础。2014 年度卫厨行业协会会费已开始缴交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根据第一届会员大会的决议，各级会费标准如下：

会 长 单 位：人民币 6 万元/年；

执行会长单位：人民币 3 万元/年；

副 会 长 单 位：人民币 2 万元/年；

理 事 单 位：人民币 3000 元/年；

会 员 单 位：人民币 1000 元/年。

二、交款方式：转帐或现金均可：

开户名称：厦门市卫厨行业协会

开 户 行：中国银行观音山支行

帐 户：4065 5836 8083

请各会员单位根据上述标准在 2014 年 6 月 30 日之前，及时缴交本单位的 2014 年度会费，请给予大力支持。（汇款后，请将底单传至厦门市卫厨行业协会）

联系人：叶颖 3300109、13616055601

传 真：3300125

